# 《北京林业大学工学院研究生学术成果评定细则》

## 2023 年修订版

基于国内学术成果认定新风向——"不唯影响因子,不唯引用次数",为进一步提高我院研究生科研学术能力,鼓励量化研究成果,在研究生评奖评优工作中提供支撑依据,经前期意见征集,学术委员会商定,特制订本细则《北京林业大学工学院研究生学术成果评定细则》2023年修订版。研究生学术成果评价分为论文、知识产权、科技竞赛及奖励等三方面,累及得分不设上限。

#### 一、在读博士/硕士研究生期间发表的学术论文加分

1、以第一作者,或以第二作者且第一作者为(副)导师,发表被北林 高水平期刊自然科学类 A 库、B 库检索的学术论文,按照公式 1 (如下)进 行记分。

公式 1: A=B+C。(其中 A 为学术论文评级得分, B 为论文所在分区基础得分, C 为影响因子)

基础分区(以中科院分区为准)	B (基础得分)
北林高水平期刊自然科学类 A 库 (Q1)	120
北林高水平期刊自然科学类 A 库 (Q2)、卓越期刊检索(以期刊入选年检索为准)	60
北林高水平期刊自然科学类 B 库 (Q3、Q4)、EI 检索 (必须为 JA 类型的学术期刊)的学术论文	20

如:发表一篇 Q1 区、影响因子为 3.0 的 SCI 文章, A=120+3=123, 记分 123 分;

如:发表一篇被EI 检索的学术论文(必须为JA 类型的学术期刊), 无影响因子,C项记为0,A=20+0=20,记分20分。

- 2、以第一作者,或以第二作者且第一作者为(副)导师,发表在CSCD 核心库(C库)的学术论文,每篇记15分,发表在CSCD扩展库(E库)的 学术论文,每篇记10分;
- 3、同一篇论文同时被多个检索库收录,评奖只按一篇论文计最高分值; SCI 论文类型仅限定为"Article"和"Review",EI 论文类型限定为"Journal article"。
- 4、论文已 online 或已被检索。其中 SCI 分区以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为准。online 或已被检索均需提供证明材料(论文首页、检索证明截图等),其中 online 阶段证明材料中须含"DOI"号码,及 online 时间。
- 5、毕业班研究生论文如未被检索或 online, 需提供录用证明、系统 投递论文截图、往来邮件截图等, 所有材料需经导师签字确认。

## 二、在读博士/硕士研究生期间获得专利加分

- 1、所参评专利权必须为"北京林业大学";
- 2、以第一发明人,或以第二发明人且第一发明人为(副)导师的给予 加分;

专利类别	得分值	
发明专利	12 分	
实用新型专利	每项2分,6分封顶	

此处关于专利权的修订针对 2022 级及其以后的研究生, 2021 级研究 生按照原规定加分。

## 三、在读博士/硕士研究生期间获得科技类竞赛奖项加分

奖项等级		得分	
		个人	集体
	一等奖	20	若参赛者有排序则 按照 50%、30%、20%的
国家级	二等奖	15	比例,分配基准分;若 参赛者无先后次序,则 按人数平均基准分。
	三等奖	10	
省部级	一等奖 3 认定的意塞参考3	备注:以每年获得 认定的竞赛参考名单为	
百即纵	二等奖	6	准。

注: 本细则最终解释权归北京林业大学工学院研究生评优委员会所有

北京林业大学工学院研究生评优委员会 2023年9月18日